

2021年淄川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的说明

2021年，淄川区财政局始终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作为“一号工程”，围绕绩效管理关键环节精准发力，注重成本效益、提高管理质量，突出结果应用、强化责任约束，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财审联动助力事前绩效评估。完善项目评估评审制度，财政评审评价中心事前绩效评估与评审评价同步联动，形成项目申请“一次审核一套材料，同时履行评审评估两项职能”。对新增或者有重大调整的政策及新增项目金额达到300万元以上全部开展事前评估。2021年对23个项目进行事前评估，评估总金额6.69亿元。

二、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2021年所有使用财政资金的政策和项目全部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实现“全口径”绩效目标全覆盖，编制绩效目标592个，金额47.68亿元。

三、事中绩效监控。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双监控”，对中央直达资金、政府专项债券采取监控核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重点跟踪项目进度和绩效运行。加强监控结果应用，唤醒“沉睡”资源，对于实施条件不满足、无法完成预期目标的9个项目调减2021年预算2448万元，统筹用于“三保”资金。

四、事后绩效评价有效果。建立“项目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的“三级联动”绩效评价机制。实施多元化评价

结果应用，以评促管。建立依据项目绩效评价的项目调整和退出机制，评价结果作为政策和项目保留、调整、清退等重要依据，2021年共完成项目自评644个，范围覆盖95个预算单位，涉及金额34.42亿元；财政评价项目以重大项目和民生类为主，选取21个项目进行财政评价，涉及资金6.24亿元。对绩效结果优良等次以下的政策和项目，统筹整合2个项目，压减预算1500万元，突破预算安排固化格局，实现项目优胜劣汰，优化整合。

五、严把绩效报告质量关。项目评价实施阶段，邀请主管部门、预算单位、第三方机构面对面沟通，针对项目具体情况制定详实的评价方案，为评价工作指明方向。加强报告质量评审和结果应用，通过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的深度融合，不断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切实发挥了公共财政实效。

六、加强绩效结果应用。一是建立工作考核机制，明确结果应用主体责任。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作为对全区各预算部门财政管理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部门主体责任意识，引导各部门完善结果应用机制，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取得实效。二是优化结果反馈机制，形成绩效管理工作闭环。淄川区财政局将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梳理分类，及时反馈给被评价部门单位，各部门单位根据整改建议，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形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的闭环工作机制。三是推进预算挂钩机制，增强结果应用的驱动力。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

挂钩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编制预算经费、加强预算管理和完善政策实施的重要依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的，在下一年预算中优先保障；绩效评价结果为良的，相关支出按零增长控制；绩效评价结果为中的，按照不低于预算总额的 10% 进行压减；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予以撤销或退出，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